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董事

[編纂]後，董事會將由八名董事組成，包括三名執行董事，兩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下表載列有關董事的若干資料：

姓名	年齡	職位	角色及職責	加入本集團日期	獲委任為董事日期	與其他董事及 高級管理層的關係
傅海曙先生	46歲	主席兼執行董事	整體管理、決策及策略規劃	2008年8月7日	2018年1月2日	不適用
余凱先生	50歲	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	協助整體管理及策略規劃	2017年10月1日	2019年5月30日	不適用
宋建良先生	65歲	本公司四間醫療美容機構院長兼執行董事	協助整體管理、策略規劃及管理本公司四間醫療美容機構	2008年1月1日	2019年5月30日	不適用
謝立俊先生	46歲	非執行董事	監督本集團管理層	2019年5月30日	2019年5月30日	不適用
樊啟瑞女士	36歲	非執行董事	監督本集團管理層	2019年5月30日	2019年5月30日	不適用
曹德全先生	43歲	獨立非執行董事	監督董事會並向董事會提供獨立建議	[•]	[•]	不適用
楊小芬女士	42歲	獨立非執行董事	監督董事會並向董事會提供獨立建議	[•]	[•]	不適用
劉騰先生	50歲	獨立非執行董事	監督董事會並向董事會提供獨立建議	[•]	[•]	不適用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執行董事

傅海曙先生，46歲，本集團創辦人、執行董事及主席。傅先生負責本集團的整體管理、決策及策略規劃。他於2018年1月2日獲委任為董事，並於2019年5月30日重新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兼主席。傅先生現任瑞麗美容諮詢、杭州瑞麗、瑞麗天鵝、瑞安瑞麗、蕪湖瑞麗、寧波珠兒麗、瑞麗器械、廣州英傑仕及深圳瑞泉的董事。

傅先生於1999年7月畢業於上海醫科大學(現稱復旦大學上海醫學院)臨床醫學專業。

傅先生作為本集團的創辦人，在醫療行業擁有逾12年經驗。創辦本集團前，自1996年12月至2007年12月，彼曾於瑞安市紅十字醫院從事外科醫生工作。

傅先生於2007年7月成為中國醫師協會美容與整形醫師分會首屆微創抗衰老專業委員會委員。彼自2009年5月至2016年8月為《中國美容整形外科雜誌》第6屆及第7屆編委會特邀成員。彼自2015年4月至2018年6月擔任浙江省轉化醫學學會常務理事。彼於2016年9月亦獲委任為中國整形美容協會金融投資分會主席，並於2016年10月成為中國整形美容協會常務理事會常務理事。自2017年11月起，彼一直擔任中國非公立醫療機構協會整形與美容專業委員會品牌建設與醫院運營管理分委會副總監。

余凱先生，50歲，本集團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余先生負責協助本集團的整體管理及策略規劃。彼於2019年5月30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並於目前擔任瑞麗美容諮詢、杭州瑞麗、瑞麗天鵝、瑞安瑞麗、蕪湖瑞麗、寧波珠兒麗、瑞麗器械、廣州英傑仕及深圳瑞泉的行政總裁。

余先生於1993年6月於湖南商學院獲得商業定價學士學位。

余先生於醫療保健行業擁有逾10年經驗。加入本集團之前，彼自2005年1月至2008年8月於湘潭市龍陽食品有限公司(一間主要從事快消品代理業務的公司)任職，負責其整體管理。自2009年9月至2010年11月，彼曾擔任深圳陽光整形美容醫院院長，負責該醫院的整體管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理。隨後自2013年3月至2014年4月，彼作為院長加入廣州粵秀整形外科門診部，負責該醫院的整體管理。於2015年6月，余先生成立廣州英傑仕，直至2017年9月之前一直擔任副總經理並自2017年10月起擔任行政總裁。自2017年10月起，彼一直擔任瑞麗美容諮詢、杭州瑞麗、瑞麗天鵝、瑞安瑞麗、蕪湖瑞麗、寧波珠兒麗、瑞麗器械及廣州英傑仕的行政總裁，負責協助本集團的整體管理及戰略規劃。

於以下在中國成立的公司解散前，余先生曾擔任該等公司的執行董事、總經理及／或監事及／或法人代表。

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解散方式	職務	解散原因
長沙三度傳奇投資管理諮詢有限公司	提供管理諮詢服務	吊銷營業執照	執行董事、法人代表兼總經理	停止營業
湘潭市雨湖區人民路派派食品經營部	銷售食品	主動注銷	法人代表	自願解散
湘潭縣易俗河明園蜂業	銷售蜂蜜產品	主動注銷	法人代表	自願解散
湘潭市雨湖區明園蜂業解放路專賣店	銷售蜂蜜產品	主動注銷	法人代表	自願解散
湘潭市雨湖區熙春路步步高甜美明園蜂業店	銷售蜂蜜產品	主動注銷	法人代表	自願解散
岳塘區步行街余凱蜂蜜店	銷售蜂蜜產品	主動注銷	法人代表	自願解散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解散方式	職務	解散原因
湘潭市雨湖區韶山西路 明園蜂蜜店	銷售蜂蜜產品	主動注銷	法人代表	自願解散
岳塘區余凱蜂產品店	銷售蜂蜜產品	主動注銷	法人代表	自願解散
湘潭市雨湖區新溢香園 麵包坊	銷售麵包	主動注銷	法人代表	自願解散
湘潭市雨湖區白石明園蜂業	銷售蜂蜜產品	主動注銷	法人代表	自願解散
湘潭市雨湖區廣雲蜂產品店	銷售蜂蜜產品	主動注銷	法人代表	自願解散
湘潭市雨湖區溢香園麵包坊	銷售麵包	主動注銷	法人代表	自願解散
湘潭市雨湖區明園蜂業 金海店	銷售蜂蜜產品	主動注銷	法人代表	自願解散
湘潭市雨湖區風車坪明園 蜂業蜂產品店	銷售蜂蜜產品	主動注銷	法人代表	自願解散
婁底市婁星區光明派派 鮮奶經營部	銷售鮮奶	主動注銷	法人代表	自願解散
婁底市婁星區溢香園麵包店	銷售麵包	吊銷營業執照	法人代表	停止營業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解散方式	職務	解散原因
長沙錦和食品商貿有限公司	銷售蜂蜜產品	主動注銷	監事	自願解散
廣州英傑仕投資管理諮詢有限公司	提供醫療機構管理諮詢服務	主動注銷	監事	自願解散

據余先生所知、全悉及確信，彼確認(i)該等公司於緊接解散前具有償債能力；(ii)其自身並無作出導致上述公司解散的不當行為；(iii)其自身並不知悉因上述公司解散而已經或將要對其提出的任何實際或潛在申索；及(iv)上述公司的解散並無涉及任何不當或失當行為。

宋建良先生，65歲，執行董事兼本公司四間醫療美容機構院長。宋先生負責協助本集團的整體管理及策略規劃並管理本公司四間醫療美容機構。彼於2019年5月30日被任命為我們的執行董事。他目前是瑞麗美容諮詢及杭州瑞麗的監事及本公司四間醫療美容機構院長。

宋先生於1978年1月獲蘇州醫學院(現稱蘇州大學醫學部)的醫學學士學位。

宋先生在醫療美容臨床工作及醫院管理方面擁有逾33年經驗。加入本集團前，自1985年1月，彼曾在武漢軍區總醫院(現稱中國人民解放軍中部戰區總醫院)擔任軍醫。隨後自1987年1月至2005年9月，宋先生於杭州整形醫院就職，最後所擔任職位為該院院長，負責其整體管理。彼於2008年1月加入本集團，一直擔任本公司四間醫療美容機構院長。

宋先生於1995年6月獲授「浙江省醫學傑出中青年科技人員」稱號並獲授「1995年至1996年度杭州市有突出貢獻的優秀科技工作者」稱號。彼於1998年12月獲得中國國務院特殊津貼，以表彰其對醫療保健行業所作貢獻。彼於1997年10月及2000年5月分別獲委任為中華醫學會手外科學分會成員。彼於2000年9月亦獲委任為中華醫學會醫學美學與美容學分會成員。此外，彼自1996年10月至2000年9月及自2004年5月至2008年4月分別擔任中國康復醫學會修復重建外科專業委員會成員。彼於2000年7月獲委任為浙江省醫學會整形外科學分會副主席。彼於2009年8月、於2014年10月及於2014年6月亦分別獲委任為浙江省醫學會醫學美學與美容學分會、中國整形美容協會抗衰老分會及浙江省醫師協會美容與整形醫師分會副主席。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席。彼於2017年5月，2018年4月及2018年9月分別獲委任為浙江省整形美容行業協會第一屆理事會常務理事、浙江省整形美容行業協會鼻整形分會第一屆理事會副會長及浙江省整形美容行業協會第一屆理事會副會長。彼於2019年9月獲委任為中國整形美容協會標準化工作委員會第一屆委員會委員。彼亦於2019年10月獲任浙江省醫師協會美容與整形醫師分會第二屆委員會副會長。

非執行董事

謝立俊先生，46歲，於2019年5月30日獲委任為本集團非執行董事，負責監督本集團管理層。

謝先生於1997年7月獲得中國人民大學國際會計經濟學學士學位。彼於2000年11月進一步獲得中國財政部財政科學研究所(現稱中國財政科學研究院)會計碩士學位。於2011年6月，彼已完成北京工商大學的中國風險投資者研討會獲批核課程。

謝先生擁有逾22年財務管理及投資銀行經驗。在加入本集團之前，謝先生於1997年8月至2001年2月曾擔任鵬元資信評估有限公司(現稱中證鵬元資信評估股份有限公司)高級信貸分析師。彼其後於2001年2月至2008年1月擔任長城證券有限責任公司副總經理，負責其投資銀行部門。彼其後於2008年1月至2012年6月任職於建銀國際(中國)有限公司，最後職位為擔任建銀創信投資基金管理(北京)有限公司執行總經理。彼於2015年3月至2018年6月作為首席執行經理加入中國東方資產管理(中國)有限公司。自2018年3月起，謝先生擔任華德國際金融控股有限公司副行政總裁。

於以下在中國成立的公司解散前，謝先生曾擔任該等公司的監事及／或法人代表。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解散方式	職務	解散原因
揚州華蓋建揚創業投資 管理中心(有限合夥)	無營運	吊銷營業執照	法人代表	無營運
北京賽可絲商貿有限公司	無營運	主動注銷	監事	自願解散

據謝先生所知、全悉及確信，彼確認(i)該等公司於緊接解散前具有償債能力；(ii)其自身並無作出導致上述公司解散的不當行為；(iii)其自身並不知悉因上述公司解散而已經或將要對其提出的任何實際或潛在申索；及(iv)上述公司的解散並無涉及任何不當或失當行為。

樊啟瑞女士，36歲，於2019年5月30日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彼負責監督本集團管理層。

樊女士於2006年6月畢業於華中科技大學，獲得工程學士學位及工商管理學士學位。彼於2019年7月獲得北京大學光華管理學院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樊女士擁有逾13年財務管理及投資銀行經驗。加入本集團前，樊女士於2006年7月至2010年11月期間在中國長江電力股份有限公司資產運營部擔任投資助理。樊女士其後於2010年12月擔任建銀國際醫療保健投資管理(天津)有限公司的高級經理。自2011年6月，彼亦擔任建銀遠為投資基金管理(北京)有限公司的高級投資經理。彼其後於2013年2月至2015年12月擔任華潤醫院投資(中國)有限公司的投資總監。自2015年12月起，彼一直於中國東方資產管理(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工作，最後的職位為醫療投資部經理。自2017年1月起，彼一直擔任青海省東方藏醫藥產業投資管理有限公司的董事兼總經理。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獨立非執行董事

曹德全先生，43歲，於[•]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負責監督並向董事會提供獨立意見。

曹先生於2001年7月獲得安徽醫科大學健康管理學學士學位。隨後於2008年7月獲得中國疾病預防控制中心公共衛生碩士學位。彼其後於2010年6月完成格里菲斯大學的公共衛生領導專業發展課程。

曹先生擁有逾10年醫療美容行業經驗。彼自2003年5月擔任中國疾病預防控制中心助理研究員。自2009年9月至2014年8月，曹先生擔任中國整形美容協會副秘書長。彼隨後於2015年1月獲重新委任為該協會的常務副秘書長。

楊小芬女士，42歲，於[•]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負責監督並向董事會提供獨立意見。

楊女士於2013年6月獲得同濟大學法學碩士學位。楊女士在中國法律行業方面擁有逾13年經驗。彼自2006年8月至2014年8月於浙江浙杭律師事務所任職，離職前擔任律師。彼其後自2014年8月至2018年3月於浙江鼎亞律師事務所擔任律師。自2018年3月起，彼一直為浙江眾信達律師事務所律師及行政主管。

劉騰先生，50歲，於[•]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主要負責監督並向董事會提供獨立意見。

劉先生於2004年11月獲得香港城市大學專業會計及信息系統文學碩士學位。彼於2006年10月獲准為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會員，並於2007年2月成為香港會計師公會執業會計師。

劉先生在財務管理及投資銀行方面擁有豐富的經驗。彼自2008年8月至2010年10月任職於泰康資產管理(香港)有限公司。彼其後自2012年2月至2015年3月擔任中國東方國際資產管理有限公司的執行董事。自2015年10月至2018年9月，彼任職於匯添富資產管理(香港)有限公司，離職前擔任副行政總裁。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作出的其他披露

除本文件所披露者外，各董事確認(i)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彼並無於本公司及／或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債權證中持有任何其他倉位或淡倉；(ii)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彼概無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及／或主要或控股股東存在其他關係；(iii)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前三年，彼並無於其證券於香港及／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任何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位；及(iv)概無其他與董事委任有關的事宜須敦請股東及聯交所垂注或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予以披露。

高級管理層

我們的高級管理層負責日常管理及業務營運。下表載列本公司高級管理層成員的若干資料。

姓名	年齡 職位	角色及職責	加入本集團 的日期	與其他董事及高 級管理層的關係
傅海曙先生	46歲 主席兼執行董事	整體管理、決策及 策略規劃	2008年8月7日	不適用
余凱先生	50歲 行政總裁兼執 行董事	協助整體管理及 策略規劃	2017年10月1日	不適用
宋建良先生	65歲 本公司四間醫療 美容機構院長兼 執行董事	協助整體管理、策略 規劃及管理四間醫療 美容機構	2008年1月1日	不適用
章春秀女士	40歲 首席財務官	監督本集團財務事宜	2006年1月1日	不適用

章春秀女士，40歲，本集團財務總監，主要負責監督本集團的財務事宜。

章女士於2000年6月取得上海師範大學金融學文憑，隨後彼於2009年1月取得杭州電子科技大學會計學學士學位。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章女士於財務管理方面擁有逾14年經驗。彼自2006年1月至2007年12月作為財務主管加入瑞麗美容諮詢。自2008年1月起，彼擔任瑞麗美容諮詢、杭州瑞麗、瑞麗天鵝、瑞安瑞麗、蕪湖瑞麗、寧波珠兒麗、瑞麗器械和廣州英傑仕財務總監，彼負責監督財務事宜。

有關傅海曙先生、余凱先生及宋建良先生的履歷詳情，請參閱上文「執行董事」一段。

公司秘書

杜光揚(「杜先生」)，42歲，於2019年5月30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公司秘書。

杜先生於2000年11月畢業於香港大學，獲得會計與金融工商管理學士學位。彼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及澳洲會計師公會會員。彼亦為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

杜先生於國際審計公司及上市公司累計逾19年的會計、審計及財務管理經驗。彼於2000年9月至2009年11月在安永會計師事務所任職，最後職位為高級經理。自2009年11月至2011年11月，彼在博耳電力控股有限公司(一間在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1685))擔任首席財務官兼公司秘書。彼其後於2011年12月至2014年12月在長興國際(集團)控股有限公司(一間在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0238))擔任首席財務官。彼亦於2015年1月至2016年11月作為首席財務官兼公司秘書加入德基科技控股有限公司(一間在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1301))。彼自2019年3月起一直擔任Lotus Dining Group財務總監。

董事委員會

我們已於董事會轄下成立以下委員會：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委員會根據董事會設立的職權範圍及上市規則第3.21條及第3.25條運作。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審核委員會

我們已成立審核委員會，並根據上市規則第3.21條及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第C.3段訂立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包括三名成員，分別為劉騰先生、曹德全先生及楊小芬女士。劉騰先生因具有合適的會計及財務管理專業知識，擔任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主要負責監控財務申報過程、審核過程、內部監控機制及遵守法律法規的情況，以及履行董事會不時委派的其他職責及職務。

薪酬委員會

我們已成立薪酬委員會，並根據上市規則第3.25條及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第B.1段訂立書面職權範圍。薪酬委員會包括三名成員，分別為曹德全先生、傅海曙先生及劉騰先生。曹德全先生擔任委員會主席。薪酬委員會主要負責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政策及結構以及就制定薪酬政策設立正式及透明程序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以及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組合及僱員福利安排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

提名委員會

我們已成立提名委員會，並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第A.5段訂立書面職權範圍。提名委員會包括三名成員，分別為傅海曙先生、曹德全先生及楊小芬女士。傅海曙先生擔任委員會主席。提名委員會主要負責就委任及罷免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及就繼任人計劃的事宜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

董事會多元化政策

本公司已採納董事會多元化政策（「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其宗旨是提高董事會的效能並保持最高標準的企業管治及確認並維護董事會多元化的裨益。我們將確保董事會成員在技能、經驗及多元化視角方面達到適當的平衡，支持本集團業務策略需求。根據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我們透過考慮專業經驗、技能、知識、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種族以及資歷等多項因素力求達到董事會多元化。最終決定將取決於經挑選候選人的功績及預期為董事會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帶來的貢獻而定。現有董事會成員乃經計及上述因素而委任。我們將參考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繼續全面應用基於功績的委任原則。董事會認為根據功績予以委任將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最佳利益。

我們承認性別多元化的特別重要性，致力於推進本公司所有層面的性別多元化，包括但不限於董事會及高級管理人員層面，以提升企業管治的效能。我們已採取並將繼續採取措施以推進本公司的性別多元化，包括分別委任一名女性擔任非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根據業內經驗豐富管理人員的可用性，我們於數年時間內拓展女性高管職業路徑及物色董事會潛在繼任者時，亦採取措施推進性別多元化，包括物色董事候選人時以性別多元化為戰略重點，利用包括相關法團、網絡組及發佈公告等在內的社區資源，與潛在候選人建立及保持關係，以及於向擁有長期相關業務經驗的女性職員提供培訓時使用更多資源，旨在促進彼等升任本集團高級管理層或管理者。由於女性於整個經濟中擔任高級職務的人數及合資格女性人數的不斷增加，我們預計將有更多合資格女性成員不時加入董事會。

提名委員會獲指派專門負責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下管治董事會多元化的有關規則，並將於**[編纂]**後繼續不時審核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確保其持續行之有效。董事多元化政策的落實情況將每年於企業管治報告中進行披露。

企業管治守則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及就董事所知、所悉及所信，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董事並不知悉存在任何對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條文的偏離。

聯交所授予的豁免

管理人員留駐

我們已向聯交所申請且聯交所**[已批准]**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8.12條有關管理層人員留駐香港的規定。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一節。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合規顧問

我們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A.19條委任創陞融資擔任我們於[編纂]後的合規顧問。根據上市規則第3A.23條，合規顧問將就於下列情況下向我們提供意見：

- 刊發任何監管公告、通函或財務報告前；
- 擬進行可能屬須予披露或關連交易的交易(包括股份發行及股份購回)；
- 我們擬以有別於本文件詳述的方式使用[編纂]；
- 我們的業務活動、發展或業績偏離本文件任何預測、估計或其他資料；及
- 聯交所根據第13.10條對本公司作出有關我們股份價格及成交量不尋常變動的質詢。

委任期將自[編纂]起至我們就[編纂]後首個完整財政年度的全年財務業績刊發年報當日止。有關委任或須經雙方協定。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及補償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向本集團收取補償的方式包括袍金、薪金、花紅、退休計劃供款、津貼及實物福利。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及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董事收取的薪酬總額(包括袍金、薪金、退休計劃供款、津貼、已付酌情花紅、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其他社會保險費用及其他僱員福利)分別約為人民幣1.6百萬元、人民幣2.6百萬元、人民幣2.7百萬元及人民幣1.1百萬元。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及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向本公司五名最高薪酬人士(包括董事)支付的薪酬總額(包括袍金、薪金、退休計劃供款、津貼、已付酌情花紅、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其他社會保險費用及其他僱員福利)分別約為人民幣4.8百萬元、人民幣4.2百萬元、人民幣5.4百萬元及人民幣2.1百萬元。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根據現時生效的安排，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應付董事薪酬(不包括酌情花紅)及董事應收實物福利總額估計為人民幣3.9百萬元。

於往績記錄期間，本集團概無向董事或五名最高薪酬人士支付酬金，作為招徠其加入本集團或加入後的獎勵金或作為離職補償金。此外，概無董事於同期放棄任何薪酬。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往績記錄期間，本集團概無向董事支付或應支付其他款項。

購股權計劃

購股權計劃已根據股東於[•]通過的書面決議案有條件地採納。購股權計劃旨在令本公司能夠向經甄選參與者授出購股權，作為彼等對本集團貢獻的激勵或獎勵。董事認為，購股權計劃及其經擴大參與基準將令本集團得以酬謝我們的僱員、董事及其他經甄選參與者對本集團的貢獻。此將符合上市規則及其他相關規則和條例。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附錄四中的「法定及一般資料 — D. 其他資料 — 1. 購股權計劃」一節。